

长春中医药大学藏《周易义海撮要》版本考辨

郭 晶

内容摘要:长春中医药大学所藏《周易义海撮要》版刻精美、字体隽秀,颇有宋刻之风,故有学者认定其为宋刻;亦有学者经比对后认为该书版本应是清刻。在第五批《国家珍贵古籍名录》申报时,馆藏单位却以明刻本进行申报,可见对于该书版本一直未有定论。经研究考证,该书应为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,是书贾综合运用多种手段的造伪产物,其目的是以清刊充宋刻,以期从中牟利。

关键词:李衡《周易义海撮要》 通志堂经解本 造伪

在第五批《国家珍贵古籍名录》申报时,长春中医药大学申报了一部标为“明刻本”的《周易义海撮要》。在申报说明中特别注明对该书版本的疑问——“对于此书的版本问题及真伪,各位收藏者意见并不统一,有宋、清初及乾隆三种说法。”馆藏单位对此书进行过系统梳理,但未对版本做出最终结论。2015年笔者尝亲赴馆藏单位得见此书,经过审理研究,现对其版本略做考辨。

一、《周易义海》与《周易义海撮要》

《周易义海》一百卷(以下简称《义海》),北宋房审权撰,今已散佚。房审权,北宋蜀人,生平事迹未详。《全蜀艺文志》《(雍正)四川通志》略有记载,知其为唐初丞相房玄龄之十二世或十三世孙^①。

《义海》约成于北宋《易》学盛行之时,房审权在“义理”解《易》与“象数”解《易》二派中,属前者。《义海》最早见于《郡斋读书志》卷一上,云:“右皇朝房审权撰,集郑玄至王安石凡百家,摘取其专明人事者为一编。或诸家说有异同,辄加评议,附之篇末。”^②其实房氏在实际编纂中,还是收录了部分“象数”解《易》之说。

①(明)周复俊:《全蜀艺文志》卷五十三,清文渊阁四库全书本,商务印书馆,第1029页。

②(宋)晁公武 孙猛校证:《郡斋读书志校证》上册,第一卷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0年,第42—43页。

《周易义海撮要》十二卷(以下简称《撮要》),南宋李衡辑,最早有南宋乾道六年(1168)刻本。李衡(1100—1178)字彦平,号乐庵,江都(今属江苏)人。绍兴十五年(1145)进士。乾道年间(1165—1173)出知温、婺、台三州,仅婺治其治,加直秘阁修撰。中年去官,定居昆山,著述讲学,聚书万卷。淳熙五年(1178)卒,年七十九。衡著述有《易说》、《论语说》、《周易义海撮要》、《乐庵文集》、《乐庵语录》等。《宋史》卷三百九十有传。

李衡《撮要》序云:“《易义海》,熙宁间蜀人房审权所编。房谓自汉至今,专门学不啻千百家,或泥阴阳,或拘象数,或推之于互体,或失之于虚无。今于千百家内斥去杂学异说,摘取专明八事、羽翼吾道者仅百家,编为一集,仍以正义冠之端首,厘为百卷,目之曰《周易义海》”;“衡得是书而读之,其间尚有意义重叠、文辞冗琐者,载加删削,而益之伊川、东坡、汉上之说。绍兴庚辰十一月辛巳。”^①由此可知李衡在房氏《义海》基础上,摘其精要、去其重复、补益苏轼《苏氏易传》、程颐《伊川易传》及朱震《汉上易说》三家,后缀《杂记》,汇为十二卷,名曰《周易义海撮要》,成书于南宋绍兴三十年(1160)。乾道六年,衡授梓于婺州(今属浙江金华)任上。朱彝尊《经义考》卷二十六云:“周汝能、楼锷识后曰:‘江都李公衡属意于《易》,得蜀房生《义海》,删之以为《撮要》……公自御史来守婺,授梓于婺州。教授周汝能、楼锷识之。乾道六年十一月望日也’。”^②因知《撮要》最初版本乃南宋乾道六年授梓于婺州。《四库全书总目》该书提要曰:“自唐以来,唯李鼎祚《周易集解》合汉后三十五家之说,略称该备。继之者审权《义海》而已。然考《宋史·艺文志》,但有衡书,而无审权书。陈振孙《书录解题》亦惟载残本四卷,岂卷帙重大,当时即已散佚,抑衡书出而审权书遂废欤?然则采撷精华,使古书不没于后世,衡亦可谓有功矣。”^③

二、《周易义海撮要》版本叙录

南宋陈振孙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一著录“《易义海撮要》十卷”,继而南宋冯椅《厚斋易学》、俞琬《读易举要》均提及《撮要》,但未言卷数。元马端临《文献通考》也著录“《撮要》十卷”。《宋史·艺文志》却著录为“李衡《周易义海撮要》十二卷”,明焦竑《国史经籍志》、祁承㸁《澹生堂书目》、朱睦楔《万卷堂书目》均著录“《周易义海撮要》十二卷”。清徐乾学《传是楼宋元本书目》亦著录“《周易义海撮要》十二卷,宋李衡撰”。清丁氏《八千卷楼书目》卷一著录了新的版本——“《周易义海撮要》十二卷,宋李衡撰,清通志堂本”。同治十二年(1873),钟谦均^④重刻

①《周易义海撮要》“李衡自序”,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刻本,长春中医药大学图书馆藏。

②(清)朱彝尊著,许维萍、冯晓庭、江永川点校:《点校补正经义考》第1册,中央研究院中国文史哲研究所筹备处,1997年,第596页。

③(清)永瑢: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上册,中华书局,2003年,第12页。

④钟谦均(1805—1874),字秉之,号云卿,巴陵人(今属湖南),历任沔阳锅底司巡检、两粤盐运使等。

《通志堂经解》、《撮要》又有了清同治十二年通志堂钟谦钧重刻本。

从上述历代书目著录看,《撮要》历史上有过“十卷本”和“十二卷本”两种传本。《四库全书总目》著录《撮要》为十二卷本,并云:“《书录解题》作十卷,又传写之误矣。”^①认为“十卷本”乃误写。国内公藏单位现存著录均为十二卷本,未见过十卷本,然今人王社庄论文《房审权、李衡易学成就略论》云:“硃校《周易义海撮要》十卷,宋刻本,现存加拿大哥伦比亚大学”。^②因未见存藏海外的这个十卷本,不宜妄加可否,但徐氏《传是楼宋元本书目》著录的却是十二卷本。

南宋乾道六年刻本《撮要》,见于《传世楼宋元本书目》,因知乃徐乾学传是楼旧藏,徐氏后来进呈康熙皇帝。莫伯骥《御定补刊通志堂经解》百四十种一千七百八十六卷跋云:“康熙二十四年,诏采购遗书,徐乾学以宋、元经解十种、李焘《续通鉴长编》及《唐开元礼》,或别行缮写,或仍古本面目奏进。得旨‘所进藏书,善本足资考订,俱留览’。”^③康熙十九年,徐乾学辑刻《通志堂经解》,自此《撮要》继南宋刻本之后,又有了第二个刻本——清通志堂经解本,可见南宋刻本《撮要》是通志堂经解本祖本的可能性较大。另从历代书目著录看,通志堂经解本一出,南宋刻本就绝迹于坊间,据此推断,徐氏所藏之南宋本很可能为孤本,后被徐氏进献康熙皇帝的可能性亦很大。

三、《通志堂经解》的纂刻

《通志堂经解》(以下简称《经解》)又名《九经解》,乃最早编纂于康熙年间的大型儒家经义的类编丛书。收录唐、宋、元、明说经各书,其中不乏罕见传本,宋、元善本尤多。分为易类、书类、诗类、春秋类、三礼类、孝经类、论语类、孟子类、四书类和总经解类。《通志堂经解》、《皇清经解》、《续皇清经解》乃清代三大经解之作。乾隆皇帝评《通志堂经解》曰:“是书荟萃诸家,典赡赅博,实足以表彰六经。”^④

《通志堂经解》由徐乾学和纳兰成德共同辑刻,清康熙十九年(1680)蒇工。

徐乾学(1631—1694),字原一、幼慧,号健庵、玉峰先生,江苏昆山人。藏书家。康熙九年(1670)探花,授编修。二十四年(1685)廷试第一,行走南书房,升内阁学士。二十六年(1687)升左都御史。二十七年(1688)充会试主考官,官至刑部尚书。后辞官返乡,设局修书。三十三年(1694)卒于乡,年六十三。徐乾学的传是楼乃清初江南最大的私家藏书楼,有《传是楼宋元本书目》,共著录400余部宋元版书。纂修《鉴古辑览》、《古文渊鉴》、《通志堂经解》,著述《读礼通考》、《资治通鉴后编》、《五礼备考》、《憺园文集》等。

纳兰性德(1655—1685),原名成德,字容若,号楞伽山人,满洲正黄旗人。

①(清)永瑢: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上册,第12页。

②王社庄:《房审权、李衡易学成就略论》,《周易研究》2006年第5期,第74页。

③莫伯骥:《五十万卷楼群书跋文》,台北文海出版社,1967年,第17—24页。

④通志堂经解,清同治十二年通志堂钟谦钧重刻本,卷首,清高宗序。

太傅纳兰明珠长子，词人。康熙十年（1671）入国子监，经徐元文举荐，师从徐乾学。十一年（1672）举人，十二年（1673）贡士，十五年（1676）殿试二甲，赐进士出身，授乾清门侍卫。二十四年（1685）病逝，年仅三十岁。成德通经史，工诗文，家有“通志堂”藏书楼，刻有《通志堂经解》。自撰《合订删补大易集义粹言》《礼记陈氏集说补正》，汇入《通志堂经解》合刻之。另为《通志堂经解》各书撰序六十馀篇。著有《侧帽集》、《饮水词》等。

乾隆五十年（1785），乾隆皇帝对《经解》的辑刻者盖棺论定为“成德借名，徐乾学逢迎权贵之举”^①，贬其人而褒其书。清叶德辉对此论不尽相同，在《纳兰成德刻通志堂经解之二》里云：“然则《通志堂经解》一书，或不必尽为徐氏所代刻，百年公论，后世自有知者。”^②今台湾学者黄志祥在《通志堂经解辑刻者述辨》^③中提出该书应为徐乾学辑，徐乾学和纳兰成德共同刊刻而成。

宋元经学各书，经明至清，散佚严重，往往百不一存，故师徒二人均有辑刻经学丛书之愿。徐氏早有“广搜经解，付诸剞劂”^④之意，但“志焉未逮，今感竹垞之言，深懼所存十百之一，又复沦斁，责在后死，其可他诿”^⑤。由此看出，徐氏有时不我待的付梓之心。而成德“惜乎其书流传日久，十不存一二。余向属友人秦对岩、朱竹垞购诸藏书之家，间有所得，雕版既漫漶断阙，不可卒读，钞本讹谬尤多，其间完善无讹者，又十不得一二”^⑥。当徐氏知晓成德有搜集剞劂之志后，便“尽出其藏本”^⑦，并告知乃“三十年心力所择取而校定者”^⑧。可见徐乾学很早就开始为辑刻《经解》做了准备。《经解》选书有两个来源，先以“徐氏家藏图书为主”（鲁同群《通志堂经解解题》）^⑨，李春光《通志堂经解解题》云“所据主要为徐乾学传是楼藏本”^⑩；剩余部分多从朋友处或借或抄或购，如徐乾学序云“更假秀水曹秋岳、无锡秦对岩、常熟钱遵王、毛斧季、温陵黄俞邰及竹垞家藏旧版书，若抄本，厘择是正，总若干种”^⑪。故不论是传是楼藏书，还是友人藏书，多经徐氏搜集校讎，刻入《经解》，故该《经解》理当署徐乾学辑。

徐序称该丛编开雕于清康熙十二年，其间“门人纳兰容若尤怂恿是举，捐

①《通志堂经解》，清同治十二年通志堂钟谦钧重刻本，卷首，清高宗序。

②叶德辉：《书林清话》，中华书局，1999年，第244页。

③黄志祥：《〈通志堂经解〉辑刻者述辨》，《孔孟月刊》第30卷第7期，1992年，第34—37页。

④徐乾学：《通志堂经解序》，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，卷首。

⑤徐乾学：《通志堂经解序》，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，卷首。

⑥纳兰成德：《通志堂总序》，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，卷首。

⑦纳兰成德：《通志堂总序》，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，卷首。

⑧纳兰成德：《通志堂总序》，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，卷首。

⑨赵国璋、潘树广：《文献学词典》，江西教育出版社，1991年，第733页。

⑩李春光：《古籍丛书论述》，辽宁书社，1991年，第305页。

⑪徐乾学：《通志堂经解序》，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，卷首。

金倡始，同志群相助成，次第开雕”^①。成德序亦云：“请捐赀经始，与同志雕版行世。”^②可见镌刻《通志堂经解》，确实是徐乾学和纳兰成德师徒的共同愿望。

叶启熏《通志堂经解目录》提要云：“《通志堂经解》……凡白纸初印，板心无‘通志堂’三字者，均昆山徐乾学刻成时所印。后以板归纳兰成德，始于板心下方补刻‘通志堂’三字。”^③据此，台湾学者黄志祥《〈通志堂经解〉辑刻者述辨》分析道：“徐氏初有《经解》之刻，因未完刻，故未名；后应成德之请，或谄明珠，遂以板让之，而续由成德完成是刻，终以成德之室号‘通志堂’冠《经解》名上，故曰《通志堂经解》。”^④由此可知，《经解》各书非搜齐后同时刻板，而是依书次第开雕。徐氏先刻，其间成德捐金，徐氏应请或谄明珠，让成德接手续刻至完，所以师徒二人均是《经解》纂刻的主将。但《经解》各书的版式却不完全相同：板归成德前，部分书籍已完成刷印，故徐氏所刻书无“通志堂”三字；成德所刻，版心镌“通志堂”及刻工。据此区别可知：1. 书属谁刻；2. 徐氏所刻一定早于成德所刻；3. 徐氏所刻多为传是楼藏书，但所刻数量不多。康熙十五年至十六年间（1676—1677），成德为《经解》各书撰序六十馀篇，《经解》最终竣工于康熙十九年，即徐序所出之年。

《经解》乃集大成之作，却因“卷帙既多，非数十金不可购。远方寒士，有终其身不得一寓目者矣”^⑤，时人学子欲求而不得。焦循《修葺通志堂经解后序》云：“乾隆丙午，连岁大饥……适书贾以此书至，问售，需值三十金。”^⑥《经解》自成书至乾隆五十年，仅补刻过一次。瑞麟《重刊通志堂经解序》云：“自徐氏、纳兰氏汇刻此编，迄今二百年，印本流传者已少。”^⑦所以坊间书铺及士子多数仅知《经解》其名，而未能见其书，更别说品读了。因此书贾“比来有以《通志堂经解》原刊贸充宋本者”（莫伯骥《御定补刊通志堂经解》百四十种一千七百八十六卷跋）^⑧。无独有偶，叶德辉《通志堂汇刻经解》一千八百卷（康熙癸巳刻本）云：“甲午三月，今上命南书房翰林检查天禄琳琅藏书，长沙张治秋、福山王莲生两祭酒皆与其事。据云，《书目》前编所载，无一册之存；《续编》经部宋人书，所谓宋版者，往往以白纸初印之通志堂本伪充，当时鉴定诸臣，不知何以竟未辨出？亦可知通志堂本之希见，故得鱼目混珠。”^⑨可见《经解》自问世以来，因

①徐乾学：《通志堂经解序》，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，卷首。

②纳兰成德：《通志堂总序》，清康熙十九年通志堂经解本，卷首。

③《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稿本》，齐鲁书社，1996年，第4册，第465页。

④黄志祥：《通志堂经解辑刻者述辨》，《孔孟月刊》第30卷第7期，1992年，第34—37页。

⑤方苞撰，戴钧衡编：《望溪先生文集》卷六《与吕宗华书》清咸丰元年（1851）桐城戴钧衡刻本，第四册，第24页。

⑥焦循、焦廷琥：《雕菰集》卷十六序，清道光岭南节署刻本。

⑦《通志堂经解》，清同治十二年通志堂钟谦钧重刻本，卷首。

⑧莫伯骥：《五十万卷楼群书跋文》，台北文海出版社，1967年，第17—24页。

⑨叶德辉：《郎园读书志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，第22页。

其镌刻之精美，世人稀见莫谙，早有被冒充“宋本”的先例。

四、《通志堂经解》本《周易义海撮要》

《撮要》属《经解》“易类”中的第八种书。目前，中国中医科学院图书馆、苏州市图书馆及青海省图书馆三家单位藏康熙《通志堂经解》本《撮要》，而国家图书馆藏同治十二年钟谦钧重刻本。两个版本行款一致，每半叶13行，行23字，白口，左右双边。全书均是单黑鱼尾，右侧上版心镌每版字数，下版心镌刻工；左侧下版心镌“通志堂”。卷前都有成德序及李衡序。通志堂本每卷后署“后学成德校订”，同治重刊本每卷后署“后学成德校订”及“巴陵钟谦钧重刊”。

长春中医药大学藏《撮要》中夹有两张带有龚心钊^①跋的散叶，其中一叶全文如下：“《周易义海》为吾邑王谦斋^②丈所藏，目为宋板。光绪丁亥，予年十八，曾向假读，丈谓：‘子拾青紫，归来当以为赠。’既而荐捷南宫，迨壬寅冬始与丈相晤，慨然并遗园湖石《辋川图》以赠，予未忍取也。甲辰回肥，丈已归道山，予又重游欧美。去冬复回，知遗园书稿大半散去，亟托丈之东床，嘱其家大索得此书，馈以番佛二百。虽非宋本，然清初精印，楮墨皆佳。”另一叶全文如下：“《通志堂经解》原刊蒙印本：每页左侧下原有通志堂字样，此本系预以纸蒙掩而后印者。此纸乃乾隆年之东洋纸，纳氏伪为宋板以愚人也。曾以初印者比对而知之。”由此可知，龚氏在比对版本后，认定长春中医药大学藏《撮要》为《通志堂经解》本。

比对长春中医药大学藏本、国家图书馆同治重刊本及苏州市图书馆通志堂本的《撮要》，发现三个版本行款字数、板框尺寸、写刻风貌及右侧上版心所镌字数等特征均为一致。同治重刊本刻写风貌略逊于另两馆所藏。同治重刊本卷四末“上明损益之象”，另两馆卷四末均为“此明损益之象”，一字之差足证长春中医药大学与苏州市图书馆所藏《撮要》属同一版本，即《通志堂经解》本。

然长春中医药大学藏本却又有异于苏州市图书馆通志堂本的地方：卷前无成德序；每卷后未署“后学成德校订”；版心未镌“通志堂”及刻工；书之序叶、首叶及末叶皆为顺双黑鱼尾；纸张为日本纸。龚氏将这五个疑点理解为成德伪造宋本愚人之举。

五、长春中医药大学藏《周易义海撮要》的版本考辨

龚氏认为长春中医药大学之《撮要》，是用所谓乾隆年间的东洋纸蒙掩书中“通志堂”及刻工等特征重新刷印的，但是该书左右版心、每章节末均无铲板和挖改痕迹，更像是有意未刻。

同治重刻本中《谕内阁通志堂经解系徐乾学袁辑成德出名刊刻》云“乾隆五十年二月二十九日，奉上谕：四库全书馆进呈补刊《通志堂经解》一书……命

①龚心钊（1870—1949），字怀希，号仲勉，安徽合肥人，外交家、收藏家。

②王尚辰（1826—1902），字伯垣，号谦斋，安徽合肥人，官至翰林院典籍。

馆臣将版片之漫漶断阙者补刊齐全，订正讹谬，以臻完善，嘉惠儒林”，由此可知，徐氏《通志堂经解》之版应存于内府。既归于内府，坊间看到《经解》雕版的可能性很小，“蒙纸复印”纯属龚氏臆测。另前文已述，徐氏早将《撮要》之宋本进献康熙皇帝了，坊间亦无可能据宋本重新雕版。又据文中第三部分所述，长春中医药大学之《撮要》当属徐乾学刻，成书于成德接手前，因此长春中医药大学藏本卷前无成德序；每卷后未署“后学成德校订”；版心未镌“通志堂”及刻工等特征，这些特征应存在于雕造伊始，而非后人蓄意为之。成德在接受版片后，才加刻“后学成德校订”及“通志堂”等字样。因此，凡徐氏初期刻印的几种书，非但用纸与后刻者有异，“通志堂”三字也尚付阙如，根本不存在“蒙纸复印”问题。故长春中医药大学藏本，乃是《经解》本中，属徐氏早期所刻印的几种经解之一，审为《通志堂经解》本无疑。

经李致忠与翁连溪两位先生目验，长春中医药大学之《撮要》用纸为日本美浓纸，又名东洋纸或日本和纸，此点契合于龚氏“东洋纸”之说。公元1603—1867年间，属日本江户时代，因佛教盛行，日本大量生产东洋纸抄写佛经，打破了东洋纸仅限皇族和僧侣使用之特权，日本民间开始大量使用，同期东洋纸流入中国。这种纸张光泽度高、柔韧性强、纸张白皙、薄如蝉翼，徐氏用该纸刷印书籍，仅为顺应当时刻书用纸流风尚而已，但该书却以墨色精良、书品上佳等优点，引来了成德巨大财力支持，若无成德襄助，凭徐氏一己之力是很难完成的。故龚氏“乾隆年东洋纸，纳氏伪为宋板以愚人”之说亦属臆测。

六、《周易义海撮要》的版本造伪

通志堂经解本因刻印精良，字体风貌多有宋版气息，在流传中，常被书贾用来施以手脚，造伪充宋，长春中医药大学藏《撮要》就是其中一例。书贾充分利用书自身的特点，结合坊间惯用造伪手法，将该书改头换面，以期冒充宋本获利，其造伪方式如下：

1. 篡改书之来源

前述已知，《撮要》底本乃徐氏传是楼旧藏，但该书卷首钤有四枚汲古阁藏书印和两枚朱彝尊藏书印。后来的书主王尚辰据此笃定，此书经毛晋和朱彝尊递藏，且为宋本无疑。王氏亲自眷录朱氏《周易义海撮要序》^①并云：“宋板世不多见，是书为竹垞藏本，有‘秀水朱氏潜采堂图书’，因检《曝书亭集》，补录此序于卷尾。”

然检朱氏《竹垞行笈书目》、汲古阁《世善堂藏书目录》《汲古阁珍藏秘书目》，均未有《撮要》的著录，可证此书并未经朱氏与汲古阁递藏，朱序仅为经眼之证。清法式善《陶庐杂录》卷四云：“《周易义海撮要》十二卷……何焯曰汲古

^①朱彝尊：《曝书亭集序跋 潜采堂宋元人集目录 竹垞行笈书目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，第23页。

宋本，每首叶有印”^①。何焯此谓“汲古宋本”，不是说汲古阁所藏宋本，而是说可借以汲古者之宋本。书贾偷换“汲古”之意，捏造出汲古阁与朱氏递藏之背景，愚弄了后来藏家王尚辰。

2. 伪造伪钤名家藏书印鉴

藏书印鉴是书主对古书归属权的象征，既表明古书流传有序，也提高古书版本的附加价值。

该书钤有四枚汲古阁藏书印——“毛晋”、“汲古主人”、“宋本”、“甲”。“宋本”印和“甲”印，是汲古阁所藏书中最高等次的两枚钤印。这两枚印章的位置很有讲究，是依据版本鉴定顺序而钤盖的，先认定属宋本无疑，次验品相、内容、完残及存量等因素，最终确定为宋本中的甲等，之后自上而下钤盖。故通常情况下，两枚钤印是不会分开的，“宋本”印多居“甲”印之上，或在题名之上，或在题名之侧。然长春中医药大学藏《撮要》题名上方钤“甲”印，题名左侧钤“宋本”印，异于平常所见钤印位置，证明造伪者只知其一，而不知其二。

3. 以丛书零种冒充单刻本

以丛书零种冒充单刻本，多见于古书版本造伪中，其中最简单有效的方式就是撤掉有关版本特征及时代特征的序跋、牌记、刻工等信息。

长春中医药大学藏《撮要》属徐氏先刻印之本，书口、版心都未镌“通志堂”及刻工，每章节后亦无“成德校订”字样，这个得天独厚的先天客观存在，为冒充单刻本创造了最大的便利空间。造伪者仅撤掉成德序，就可完全摒除《通志堂经解》本的版本特征，保留下南宋李衡序，伪造出了《撮要》的单刻本。

4. 伪造鱼尾伪改版式

徐乾学据传是楼旧藏宋本《撮要》为底本，刊刻了通志堂本。宋本《撮要》乃李衡刻于婺州，属南宋浙刻本。所以通志堂本《撮要》版式风貌近似南宋浙刻本，黄永年先生总结宋浙本版式，“绝大多数是白口，单黑鱼尾”^②。故通志堂本《撮要》全书版式都是单黑鱼尾，即仅见上鱼尾和替代下鱼尾的细黑线。

长春中医药大学藏《撮要》序叶、首叶及末叶却为顺双黑鱼尾，不仅有开口均朝下的双鱼尾及替代下鱼尾的细黑线，而且下鱼尾居细黑线之上。通常情况，下鱼尾和细黑线不会同时出现，疑该书鱼尾属伪造。后经放大目验甄别，下鱼尾是蓄意勾画涂墨之作，墨色均匀，色泽浓于上鱼尾，与版框的连接清晰无断点，几张书叶均一致，且仅在书的首尾出现双鱼尾。进一步说明，书贾是在未明晰通志堂本《撮要》底本的版刻背景下，伪造下鱼尾，旨在有别于通志堂本，以充宋本愚人获利。

【作者简介】郭晶，女，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馆员。研究方向：古籍版本及目录学。

①法式善：《陶庐杂录》卷四，《中华再造善本续编·清代编》，国家图书馆出版社，2015年。

②黄永年：《古籍版本学》，江苏教育出版社，2009年，第70页。